

中國醫藥大學車輛租賃報價單

客戶名稱		中國醫藥大學 (甲方)		申請單位				
活動聯絡人				連絡電話				
租用時間		自__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 起 至____年__月__日__時__分 止。						
租賃車型及輛數		☐ 40人座(含)以上大客車 ____台 ☐ 20人座(含)以上中型巴士 ____台 ☐ 9人座 ____台 ☐ 其他：						
行 程	☐ 往返 ☐ 單程載送	去程	出發時間：		出發地點：		目的地：	
			停靠地點1		停靠地點2		停靠地點3	
		回程	出發時間：		出發地點：		目的地：	
			停靠地點1		停靠地點2		停靠地點3	
路況說明								
特殊需求								
廠商(乙方)回覆欄								
車輛是否可供租用		☐ 是。 ☐ 否；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報價金額		報價已含： ☐ 夜間加價 ☐ 山區路段加價 ☐ 假日加價 ☐ 其他： 報價金額：新台幣_____元整 (含租用車輛費、保險費、交通運輸費、接送費、服務費、停車費、過路通行費、駕駛人與隨車服務人員之差旅食宿費用) 公司名稱(乙方)： 地址： 電話： 報價人： (請加蓋公司章或發票章) 報價日期： 年 月 日						

本報價單效力等同交通部公路總局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報價公司(乙方)須遵循以下相關規定：

- 乙方需出具經交通部公路局公告最近兩次評鑑皆合格證明，及最近一年公路監理機關之遊覽車客運業安全考核證明。
- 乙方於租賃期間提供合法之營業客車(具營業用牌照)，車齡為10年內之車輛(計算出廠日期至租用結束日期)，且清楚標示乘客定員、車號、車內具行車執照、一年內之檢驗及保養紀錄。隨時提供租用車輛效期之保險文件證明，以供查驗。
- 使用「車輛安全檢核項目表」註記該次活動租用車號、駕駛姓名，其駕駛人須為一年內無重大違規及重大肇事紀錄，除特殊狀況外不得任意更換駕駛人，倘於行前需更換駕駛人，乙方應另出示有效之遊覽車客運業駕駛人登記證與行車執照等證明文件供查驗。甲方於活動當日出發前得複檢乙方派出之遊覽車是否符合車輛安全檢核項目表項目，如不合格時，得要求於1小時內更換同品質車輛使用，其所致延誤行程或不能完成預定行程，除當日不得收費外，應由乙方依所收費用總額每日平均之數額付賠償責任。甲方如能證明損害超過前項金額者，乙方就超過部分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駕駛人應於行程前實施酒精檢測，並經甲方或其指定人確認駕駛人未有飲酒情事，方得行駛。駕駛人經檢測未能通過時，甲方得要求乙方於一小時內更換駕駛人。
- 租賃期間車輛發生故障時，乙方應即派人協助處理乘客相關善後事宜。乙方應於一小時內接駁至下一地點，於二小時內提供備援車輛，並提供適當之飲料或餐點；其致延誤行程或不能完成預定行程者，應由乙方負賠償責任。租用車輛及駕駛人出發後如遇緊急狀況而乙方無法依前項規定處理時，乙方可洽中華民國遊覽車品質保障協會協助駕駛人及車輛調度，所需費用應由乙方負擔。
- 租賃期間，單日出租車輛自車輛報到起至行程結束，調派單一駕駛人勤務不得逾11小時。
- 連續駕車4小時至少應有30分鐘休息，休息時間如採分次實施者每次應不得少於15分鐘。因工作具連續性或交通壅塞者，得另行調配休息時間；其最多連續駕車時間不得超過六小時，且休息須一次休滿四十五分鐘。連續兩個工作日之間，應有連續10小時以上休息時間。
- 車輛油費、車輛耗材費及車輛違反公路法、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等法規之罰鍰費用，違規原因屬可歸責於駕駛人者，由乙方負擔。
- 未經甲、乙雙方同意，不得變更行程、路線及休息地點，另雙方同意變更後之行程不得違反相關工作及駕駛時間法令規定。
- 出發前如遇緊急狀況需更換租用車輛及駕駛人，備援車輛及駕駛人應符合上述規定並經甲方同意後更換，備援車輛與原車輛以同車款、同型式為原則，不得加價。
- 車輛裝置應具全球衛星定位功能系統設備(GPS)，並提供車輛動態資訊介接至交通部公路局遊覽車動態資訊管理系統，乙方應提供遊覽車動態資訊管理系統連結、帳號及密碼給甲方(申請單位)。
- 其餘規定參酌「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

甲方聯絡人注意事項：

- 規劃路線與行程時，應審慎評估交通安全，並先瞭解旅遊路線之路況及天候。如需行駛進入山區，因部分道路狹窄，氣候多變化，需謹慎為之。
- 遊覽車行駛路線不得安排進入禁行路段。(「全國大客車禁行及行駛應特別注意路段及時段」請至交通部公路總局網站查詢。)
- 活動當日於車輛行駛前，請使用「車輛安全檢核項目表」進行複查，並於費用核銷時檢附。

活動聯絡人確認租賃資料並簽名回傳：_____ (簽名/日期)